**光华法学院党员2019年度公开承诺事项清单**

1. 承诺重新认真学习总书记讲话和党的理论，提升自己的理论认识水平；
2. 承诺组织支部同志共同参加一次毅行。

承诺党员：陈昱

践诺监督人：光华法学院博士生第一党支部支部书记 洪乐为

2019年　1月 8